

证券代码：831515

证券简称：威和光电

主办券商：天风证券

##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预计 2021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1 年发生金额	(2020) 年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黄上游、姚军租赁厂房，向姚军之子胡昊铖租赁办公用房。	1,213,832.40	1,213,832.40	
合计	-	1,213,832.40	1,213,832.40	-

##### （二） 基本情况

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人民币：元

议案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预计金额
11	黄上游	控股股东	厂房租赁	712,800.00
11	姚军	控股股东	厂房租赁	237,600.00
11	胡昊铖	姚军之子	办公室租赁	263,432.40

关联方介绍：

关联方名称	住所	关联方性质
黄上游	武汉市洪山区喻家山东二区 63-202 号	自然人
姚军	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42-10 号 5 楼 5	自然人
胡昊铖	武汉市硚口区解放大道 42-10 号 5 楼 5	自然人

## 二、 审议情况

###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1年4月21日，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2021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黄上游、姚军、姚辉回避后，无关联董事不足三人，该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控股股东黄上游、姚军及胡昊铖进行的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系按市场方式确定，定价公允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利影响，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预计的 2021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范围内，由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具体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必需的，合理且必要。

#####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武汉威和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1 日